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 华塑

公告编号：2021-048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上午 9: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宏泰集团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同意公司向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年利率为 4.80%。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林先生、邹军先生、张义忠先生已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南充市顺庆区城镇建设及规划统一安排，公司注册地址的门牌号发生变更，由“涪江路 117 号”变更为“涪江路 223 号”，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向宏泰集团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向宏泰集团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